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19年5月

会议议题

- 1、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 4、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7、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所属电厂 2019 年重大技术改造工程的议案
- 9、公司 2019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
案
- 10、关于处置公司部分房产的议案
-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3、听取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8 年，公司上下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动力，全面落实华电集团公司和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部署，积极应对煤炭价格不断攀升、电力市场化改革压力不断加大的新形势，不断强党建、转作风、抓管理、打基础、提效益、推改革、促转型，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2018 年工作回顾

（一）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51.33 亿元，比 2017 年末的 253.89 亿元下降了 1.01%；股东权益为 15.73 亿元，比 2017 年末的 23.08 亿元下降了 31.85%。

2018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8.07 亿元，完成董事会年初制定目标（99.12 亿元）的 98.94%，比 2017 年的 90.81 亿元增加了 7.98%；实现净利润-7.62 亿元，比 2017 年的-11.04 亿元升高了 30.98%；基本每股收益为 -0.39 元，每股净资产为 0.80 元。

2018 年公司全资及控股电厂完成发电量 253.59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6.43%；上网电量完成 228.61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6.26 %。公司机组含税平均上网电价 358.68 元/千千瓦时。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3,787 小时，全年售热量完成 5,335 吉焦，生产煤炭 122.57 万吨。截至 2018 底，公司发电装机容量 670 万千瓦，总供热面积达 1.1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8.15 %；公司供热面积、供热量创历史新高，发电量创近 5 年来新高，综合供电煤耗创历史新低。

（二）坚持精益管理，提质增效取得积极成效。一是市场营销成效突出。全力争取计划电量和市场电量，建立月度调电计划完成率考核激励机

制，火电利用小时同比增长 109 小时，比集团公司“三同”考核值高 74 小时，调电计划完成率高于四大集团平均值 2.15 个百分点。优化转移电量 24.94 亿千瓦时，节约标煤 17.4 万吨，减少燃料成本支出 1.11 亿元。大力推进灵活性改造，富热旁路供热项目创造效益约 3350 万元，佳热旁路供热项目创造效益约 600 万元，佳热“蓄热罐”科技项目已开工。二是成本费用有效控制。坚持褐煤主渠道原则，全年采购褐煤 1324.83 万吨，占供煤总量的 72.21%，长协褐煤合同兑现率 82.26%。大力拓展煤源，与沈煤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加强物资集约化管理，集采率、节资率分别完成 96%、11.3%。坚持过紧日子，三项费用同比降低 1.34 亿元。加大“两金”压控力度，应收热费同比下降 0.51 亿元。三是风险防控扎实有效。评估确定了公司 2019 年度前十大风险，制定了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实现了三级单位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全覆盖。

（三）坚持完善体系，安全环保基础持续巩固。一是安全监管力度加大。加强安全监督体系建设，公司本部设立安全环保部，各发电企业均设置了独立的安监部门。强化“全覆盖”安全检查，深入开展反违章、“两票三制”专项治理、春秋检等工作，累计查处各类违章 3078 起，发现各类隐患 6525 项、整改完成 5488 项。二是生产管理持续加强。推行标准化检修，建立了区域技术监督服务平台，探索性能试验区域统筹，锅炉“四管”泄漏率同比下降 21.1%，齐热实现年度零非停。深化经济运行管理，供电煤耗同比下降 5.1 克/千瓦时，燃油消耗同比降低 428 吨。加强热网管理，直供热耗同比下降 1.01%，二级网水耗同比下降 2.99%。三是环保减排效果显著。大力推进机组超低排放改造，8 台机组已完成改造并通过环保监测。环保排放超限次数同比下降 82.6%，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实时排放绩效同比分别下降 27.75%、10.6%。四是科技创新大力推进。“苏制 210MW 机组汽轮机光轴供热技术研究与应用”荣获中国电力科技创新大奖，2 项成果获得集团公司科技进步三等奖，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31 项。加强信息化建设，强化生产和热源关口计量信息化管控，建设供热信息交互管理平台。

（四）坚持价值导向，高质量改革发展扎实推进。一是战略方向更加明确。在公司 2018 年年中会上，深入分析研判了公司面临的“四大挑战”

“五大考验”，确定了未来一个时期实施“结构再造”的改革发展路径，为公司高质量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二是供热产业快速发展。出台供热市场拓展奖励办法，全力抢占供热市场，公司总供热面积同比增长 857 万平方米。供热效益贡献度明显提升，售热量同比增长 745 万吉焦、同比增利 1 亿元。积极推动富发齐市中心城区供热项目，取得了集团公司立项批复，正在加紧落实开工决策前各项工作。三是清洁高效能源发展积极推进。双城 30MW 生物质发电项目通过集团公司立项复核和省发改委核准，正在落实开工条件。开展生物质能项目布局选点，重点对肇东、讷河等县市进行了考察。四是科工企业转型发展稳步推动。工程公司认真落实公司确定的改革发展原则，积极推进北京宏泰管理上移等工作，建立了技术监督服务业务。龙电电气完成了第三代供热云系统的开发及部署工作，智能供热业务对企业的支撑作用更加突出。

（五）坚持法治原则，“依法经营、依规治企”成效显著。一是法治建设责任落实到位。成立公司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各企业总法律顾问全部规范配备到位。加强重点法律纠纷案件管理，龙源公司销售煤炭法律纠纷案件、哈三宏通热力供热纠纷案胜诉，累计避免财产损失 1.13 亿元。二是制度平台初步建成。成立公司制度委员会，出台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对公司本部 282 项现行有效制度进行全面评估梳理，初步构建了“三纵三横”制度框架体系。三是重点领域权力运行制约监督全面加强。入厂煤采购、验收、监督三权分离落实到位，入厂煤机械化采样升级改造部分完成。规范热费核减、非经营房产出租管理，纳入“三重一大”管控。规范废旧物资处置，实现集中统一归口管理。修订公司招标管理办法，建立相关配套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全过程管理。

（六）坚持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一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深入。两级党委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 154 次、集中研讨 52 次，党员领导干部讲专题党课 187 次，广大干部职工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加自觉。二是党的领导全面融入公司治理。所属各公司制企业完成了党建工作要求进章程工作，完成基层企业领导体制改革，实现了 15 家基层企业党委（党组织）

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一肩挑，实现了纪委书记专职化。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修订党委议事规则，确保充分发挥党委领导作用。三是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公司党委全面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成立了公司监督委员会，建立了公司巡察工作体系，组织开展了四轮政治巡察，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四是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加大优秀干部选拔和交流工作力度，进一步优化了干部队伍年龄和知识结构，加强发电、供热一线岗位人才培养。五是工团组织作用充分发挥。开展厂务公开民主管理“互查互学”活动，各单位落实职工代表提案 77 件。举办公司第五届职工技术运动会，促进了职工技能提升。召开第二届团代会，开展“青年大学习”活动，助推团员青年政治上成熟、业务上成长。

二、2019 年面临的形势

（一）**准确把握国家能源发展新趋势。**我国能源发展处于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的战略转型期，煤电发展受到限制，未来煤电的定位将逐步由“电量型电源”向“电量和电力调节型电源”转变，利用小时数保持相对低位。电力市场化改革加快推进，市场电量规模越来越大，今年上半年 8 个省区将启动现货试点模拟运行，其他省区将完成现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辅助服务市场加快推进，电力市场竞争更加激烈。

（二）**准确把握公司面临形势的新变化。**当前，公司面临的形势异常复杂严峻，多重矛盾交织叠加，压力凸显，一方面煤价连续高位运行并有继续攀升压力，已造成两年近 20 亿的成本激增，目前尚无有效渠道缓解疏导煤价上涨压力；另一方面电力市场改革压力很大，公司资产结构、人员结构、管理结构矛盾突出。一是产业转型任务突出。原有产业布局已不能适应现实发展需要，老小煤电装机比重过高，在役运行的 31 台机组中，已运行 30 年及以上的有 11 台，30 万千瓦以下机组有 19 台，超期服役机组及老小机组均占龙江四大公司总量的 60%，部分机组面临淘汰风险，优化装机结构任务艰巨。二是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高位，融资难度和融资成本都将增加，保证资金供应和控制公司资产负债率都面临很大的压力。三是维系资本市场形象举步维艰，公司连续两年亏损，上市公司股票将被*ST 特别处理。如果今年不能实现扭亏，上市公司将面临暂停上市直至退市的风险，

对于公司的社会形象、信誉、发展都将带来巨大冲击和影响。

（三）准确把握供热市场的发展机遇。国家大力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要求加强热电联产供热范围内燃煤小锅炉的关停力度，提高热电联产供热比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释放供热潜力，扩大供热市场份额。

三、2019 年工作安排

总体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集团公司 2019 年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建设为统领，以实现扭亏为盈为主线，以基础管理为保障，以改革发展为动力，确保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主要目标：

——**安全目标：**确保不发生人身伤亡和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不发生对公司形象和稳定造成不利影响的事件，不发生政治、经济、环保、生产安全事件。

——**经营目标：**火电发电量完成 259.8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26 亿千瓦时；售热量完成 6103 万吉焦，同比增长 670 万吉焦；完成营业收入 106.43 亿元，全力以赴实现扭亏为盈。

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确保党的优势充分发挥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把学习贯彻真正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来抓，改进学风，掌握知识，提高本领，形成理念，指导实践，着力在推动公司扭亏为盈、高质量发展上见成效。二是持续提升党对企业的领导力。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推进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组织化、制度化、具体化。坚持服务生产经营不偏离，将党建工作融入生产经营各环节之中，以企业经营发展成果检验党组织的工作和战斗力。三是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搞好招标采购、燃煤购销、检修技改、多经企业新一轮“四项治理”，重点惩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靠企吃企”等问题。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指示，大力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工作，推动企业上下作风持续转变。

四是持续抓好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增强广大职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发挥团青组织作用，服务企业创新创优和青年成长成才。

（二）全面抓好提质增效，确保实现扭亏为盈

一是着力落实扭亏责任。研究制定扭亏为盈工作方案，明确扭亏措施，建立责任压力传导机制，让每名干部职工肩上都有指标、有压力，切实调动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公司层面将加强经营督导，各企业要立足自身，主动作为，自我加压，确保完成公司下达的利润考核指标，并力争多做贡献。二是着力开展电量优化。全力争取优先发电权电量计划以及发电侧节能降耗政策奖励电量，确保电量计划高于“三同”。认真做好大用户及跨省区外送市场交易工作，确保市场电量占比不低于容量占比，电价降幅不高于平均水平。抓好经济运营协调，强化负荷率对标，提升月度发电量计划的执行刚性，确保完成年度发电量目标，年度优化转移电量不少于24亿千瓦时。认真研究、精心组织、积极参与辅助服务市场，加快牡二灵活性改造项目实施，有效控制深度调峰分摊费用。三是着力开展煤炭优化。巩固现有长协煤订货渠道，大力拓展新煤源，通过西煤东运、北煤东运、引入俄煤、加大低质煤掺烧力度等措施，努力保量控价，全年长协兑现率不低于90%，积极争取同类型、同流向煤价相对最低。四是着力开展成本优化。树立“一切成本皆可控”的理念，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争取集团公司融资平台支持，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择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融资品种，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强化物资集约管理，在发电企业全面推广物资超市，提升集约化管理效益。树立过苦日子思想，坚决压缩一切不必要的支出，五项经费支出压减幅度同比不低于30%。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协调，全力推进煤热价格联动，积极争取各类税收优惠和政策补贴。五是着力开展资产优化。抓紧推进非经营性房产、低效无效资产和参股股权处置工作，确保按计划完成。六是着力防范风险。严控资金风险，提前制定防范措施，保证资金供应，防范银行贷款逾期风险。严控资本支出，强化负债率和负债总额“双控”，除安全环保、止血堵漏、优质热力市场拓展等三个方面必要投入外，原则上暂停其它投入。做好“两金”压

控工作，确保当年热费不新欠、陈欠热费回收率50%以上。

（三）全面落实各级责任，确保安全环保可控在控

一是抓好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坚决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从严进行安全考核和追责问责，推动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得到有效落实。二是抓好安全管理。深入开展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2019年区域本质安全型五星级企业达到70%以上。规范发电企业安全性评价机制，健全安全风险和隐患分级防控体系，完善事故“双重预防”机制，持续深入开展反违章，重点加强外包工程、外协用工等事故多发领域安全管理，切实解决“以包代管”、安全责任主体意识不强等问题。三是抓好设备管理。推进检修标准化管理，落实好“逢修必检、逢停必查”，提升设备可靠性。牢固树立“零非停”理念，发挥区域技术监督平台作用，推进技术监督双回归，对责任性非停从严问责，锅炉“四管”泄漏要比上年下降50%以上。做好热源、热网设备的隐患治理和检修维护工作，强化供热应急管理，确保安全稳定供热。四是抓好节能管理。发挥机组反平衡煤耗试验的导向作用，完善煤耗微增曲线，确保实现年度综合供电煤耗、综合厂用电率目标。加强热耗对标，全面治理“二级网”跑冒滴漏，进一步优化供热指标，直供热耗、一级网失水率、二级网水耗力争分别同比下降3%、6%、3%。五是抓好生态环保管理。完善生态环保组织体系，各企业要成立生态环保领导小组，一季度实现环保专责专职化。抓好环保数据监管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杜绝影响企业形象的环保事件发生。完善“环保监督+互联网”，全面推进生态环保综合评价，实现区域、重点企业全覆盖。

（四）全面践行新发展理念，确保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进

一是积极推进发展模式转变。切实转变追求规模和过度依赖举债投资的增量发展观念，把发展的着力点放在存量资产的内涵式提升上，下大气力向存量运营要效益。强化负债率刚性目标约束，根据公司财务承受能力、投资能力，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把握轻重缓急，量力而行推动发展。二是积极推进供热产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推动富发长距离供热项目进程，尽快完成开工决策程序，年内开工建设并投产，继续拓展优质热力市场。三是积极推进清洁高效能源稳步发展。双城生物质发电项目力争尽快完成开

工决策。继续开展生物质能项目布局选点工作，与省内生物质燃料条件好的地区进行接洽并做好项目投标准备，密切跟踪生物质及煤机耦合相关政策。四是积极推进科工企业协同发展。科工企业要坚持党的建设和市场管控并重，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为走出去打好基础，在立足华电能源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外部市场的支撑性。

（五）全面强化基础管理，确保管理效能有效提升

一是强化对标管理。基础管理好不好，关键看指标。要建立区域二级对标平台，加强过程管控，既要以优秀企业为标杆找准差距，更要把改善措施真正落实到位，要将对标管理关键要素指标纳入公司绩效考核体系，使全员、全过程、全要素对标成为推动管理提升、业绩改善的长效机制。二是强化精益管理。推进精益生产、精益营销、精益管理，以价值最大化为目标安排经营要素运作，促进关键指标持续优化，促进主机效率提升。提高运行经济性。三是强化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工作标准和管理标准，进一步对现有业务流程进行改进完善，确保组织的管理结构与核心流程协调一致。四是强化信息化建设。搭建统一、规范、标准、高效的信息化平台，做好信息化与实际工作的深度融合，切实提高管理效率。五是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大力宣贯公司核心价值，推动企业文化转型升级，不断激励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坚定信仰信念信心，凝聚全体干部职工的智慧力量，振奋精神，攻坚克难，确保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出完善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度共计召开三次监事会会议。

1、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九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 2018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情况的报告、关于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审查并通过了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年会的各项议案。

2、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九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3、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九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2018 年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的审查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列席了报告期内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各项管理制度能够严格执行并不断完善，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恰当的，公允地说明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公平合理，决策和批准程序合法，严格按市场原则进行，未发现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在上述几个方面存在问题。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有关文件，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建议梅君超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工作需要，推荐李西金为公司新任董事人选。新任董事简历如下：

李西金先生，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19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受公司经营者集体的委托，现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9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9,806,529,513.95
营业利润	-887,963,750.93
利润总额	-898,278,516.05
净利润	-881,309,653.0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1,887,93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496,00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822,297.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468,251.43

二、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指标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9,806,529,513.95	9,081,443,461.01	8,633,017,069.39
利润总额	-898,278,516.05	-1,255,622,784.99	222,534,18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1,887,934.05	-1,103,894,334.50	148,410,104.01
总资产	25,133,116,932.06	25,388,999,129.42	25,453,958,216.40
股东权益	1,848,618,089.61	2,724,274,599.82	4,098,916,08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822,297.69	889,058,894.18	2,420,888,29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80	1.17	1.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	0.45	1.11

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

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26	-38.73	4.54	-39.26	-38.73	4.54	-0.39	-0.56	0.08	-0.39	-0.56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46	-40.13	3.45	-43.46	-40.13	3.45	-0.43	-0.58	0.06	-0.43	-0.58	0.06

三、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年初数	196,668	168,827	50	12,545	7,579	-154,844	230,825
本年增加	-	1,976	-	-	805	-	2,781
本年减少	-	-	103	-	-	76,188	76,291
年末数	196,668	170,803	-53	12,545	8,384	-231,032	157,31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1、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期末股本计 1,966,675,153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期初数	本期增加/减少	期末数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814,094,618	-	814,094,618
其他内资法人持股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14,094,618	-	814,094,6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720,580,533	-	720,580,533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432,000,002	-	432,000,00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合计	1,152,580,535	-	1,152,580,535
(三)、股份总数	1,966,675,153	-	1,966,675,153

2、股东情况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总数为187,679户，其中：A股122,310户，B股65,369户。

(2) 2018年12月31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前十名)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0	881,126,465	44.80	0	无	0	国有法人
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0	26,626,134	1.35	0	无	0	其他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0	7,910,644	0.40	0	无	0	境外法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35,400	5,125,234	0.26	0	无	0	境外法人
黄丽	2,362,436	4,700,0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才林	4,557,137	4,557,137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能综合产业有限公司	-50,000	3,721,828	0.19	0	无	0	其他
程飞虎	1,808,665	1,808,665	0.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宝庆	-30,500	1,469,500	0.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洪生	1,460,000	1,460,000	0.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五、财务报告

1、审计意见

公司2018年度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邱靖之、付志成、卯建强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财务报表

(1) 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附后)；

- (2) 比较式合并利润表(附后);
- (3) 比较式合并现金流量表(附后);
- (4) 比较式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756,540,429.10	1,605,263,874.68
结算备付金（金融）		
拆出资金（金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25,177,794.48	1,685,676,874.85
预付款项	25,093,310.82	47,866,280.74
其他应收款	38,957,845.99	90,415,164.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融）		
存货	447,338,590.73	438,190,531.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3,076,471.21	219,674,207.28
流动资产合计	4,206,184,442.33	4,087,086,932.89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和拨付所属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660,361.96	255,688,103.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93,915,829.04	1,522,561,384.09
投资性房地产	10,777,332.16	11,419,834.12
固定资产原价	36,676,736,687.16	35,876,941,361.44
减：累计折旧	18,677,270,346.50	17,189,033,699.63
固定资产净值	17,999,466,340.66	18,687,907,661.8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6,757,961.04	228,625,733.88
固定资产净额	17,742,708,379.62	18,459,281,927.93
在建工程	478,816,307.88	104,600,670.42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637,206,218.95	636,656,845.72
开发支出		
商誉	221,014,544.44	221,014,544.44
长期待摊费用	4,008,656.98	4,792,03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731,522.69	85,894,11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36.01	2,736.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26,932,489.73	21,301,912,196.53
资产总计	25,133,116,932.06	25,388,999,129.42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8,344,943,423.96	9,520,601,613.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59,255,888.98	2,659,782,150.20
预收账款	782,485,746.46	643,159,389.96
应付职工薪酬	93,061,693.91	90,899,650.41
应交税费	65,204,318.11	107,209,184.39
其他应付款	433,637,468.47	505,912,85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1,375,294,623.44	1,522,318,824.02
其他流动负债	16,855,019.25	26,658,048.68
流动负债合计	14,670,738,182.58	15,076,541,713.72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7,696,637,981.52	6,804,151,257.03
长期应付款	183,390,777.10	125,211,448.5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0,823,602.36	655,775,95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8,298.89	3,044,158.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13,760,659.87	7,588,182,815.88
负债合计	23,284,498,842.45	22,664,724,52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
实收资本（股本）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资本公积	1,708,032,055.26	1,688,275,268.51
其他综合收益	-529,276.00	499,988.00
专项储备	83,844,415.81	75,787,462.72
盈余公积	125,455,180.11	125,455,180.11
未分配利润	-2,310,324,789.54	-1,548,436,85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73,152,738.64	2,308,256,196.85
*少数股东权益	275,465,350.97	416,018,402.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8,618,089.61	2,724,274,59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33,116,932.06	25,388,999,129.42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806,529,513.95	9,081,443,461.01
其中：营业收入		9,806,529,513.95	9,081,443,461.01
二、营业总成本		10,708,180,598.15	10,204,534,620.88
其中：营业成本		9,637,005,568.16	8,774,600,332.79
税金及附加		131,248,562.72	161,096,780.76
销售费用		9,950,357.24	10,610,243.18
管理费用		66,200,008.81	95,882,822.31
财务费用		821,722,337.27	708,450,176.87
研发费用		10,690,921.35	9,846,590.42
资产减值损失		31,362,842.60	444,047,674.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76,002.10	-195,111,739.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216,891.70	-186,486,576.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2,493.7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2,763,335.37	55,147,49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7,963,750.93	-1,262,282,914.20
加：营业外收入		37,919,959.41	26,414,009.08
减：营业外支出		48,234,724.53	19,753,879.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8,278,516.05	-1,255,622,784.99
减：所得税费用		-16,968,863.01	-50,921,22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309,653.04	-1,204,701,562.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309,653.04	-1,204,701,562.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19,421,718.99	-100,807,227.86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1,887,934.05	-1,103,894,334.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9,264.00	188,28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9,264.00	188,28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9,264.00	188,28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29,264.00	188,28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2,338,917.04	-1,204,513,28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2,917,198.05	-1,103,706,054.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421,718.99	-100,807,227.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6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06,524,327.02	10,097,106,93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8,705.15	33,922,948.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808,723.24	174,269,90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4,901,755.41	10,305,299,796.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02,690,449.60	7,259,938,650.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7,240,214.09	1,332,664,88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289,627.03	653,802,77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859,167.00	169,834,59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5,079,457.72	9,416,240,90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822,297.69	889,058,894.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9,926.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40,900.00	10,736,629.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6,865.58	624,447.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1,211,48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87,691.94	312,572,55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3,954,442.98	1,965,209,37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954,442.98	1,965,209,37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666,751.04	-1,652,636,81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5,231,670.54	14,657,628,363.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5,231,670.54	14,657,628,363.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35,427,335.89	12,369,080,232.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3,491,629.87	1,020,220,832.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59,096.19	12,849,558.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68,918,965.76	13,389,301,06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687,295.22	1,268,327,298.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468,251.43	504,749,374.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9,209,384.80	1,094,460,009.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0,677,636.23	1,599,209,384.80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688,275,268.51		499,988.00	75,787,462.72	125,455,180.11		-1,548,436,855.49		2,308,256,196.85	416,018,402.97	2,724,274,59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966,675,153.00		1,688,275,268.51		499,988.00	75,787,462.72	125,455,180.11		-1,548,436,855.49		2,308,256,196.85	416,018,402.97	2,724,274,599.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56,786.75		-1,029,264.00	8,056,953.09		-761,887,934.05		-735,103,458.21	-140,553,052.00	-875,656,510.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9,264.00			-761,887,934.05		-762,917,198.05	-119,421,718.99	-882,338,91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30,725.88	9,026,060.8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9,756,786.75							19,756,786.75	-10,730,725.88	9,026,060.87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8,056,953.09				8,056,953.09		8,056,953.09	
1.提取专项储备						30,028,942.00				30,028,942.00		30,028,942.00	
2.使用专项储备						-21,971,988.91				-21,971,988.91		-21,971,988.91	
（四）利润分配											-10,400,607.13	-10,400,607.1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00,607.13	-10,400,607.13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08,032,055.26		-529,276.00	83,844,415.81	125,455,180.11		-2,310,324,789.54		1,573,152,738.64	275,465,350.97	1,848,618,089.61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688,607,776.01		311,708.00	55,318,149.05	125,455,180.11		-444,542,520.99		3,391,825,445.18	707,090,642.29	4,098,916,08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66,675,153.00		1,688,607,776.01		311,708.00	55,318,149.05	125,455,180.11		-444,542,520.99		3,391,825,445.18	707,090,642.29	4,098,916,087.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2,507.50		188,280.00	20,469,313.67		-1,103,894,334.50	-1,083,569,248.33	-291,072,239.32	-1,374,641,48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280.00			-1,103,894,334.50	-1,103,706,054.50	-100,807,227.86	-1,204,513,282.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2,507.50							-332,507.50	-175,045,452.63		-175,377,960.1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32,507.50							-332,507.50	-175,045,452.63		-175,377,960.1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0,469,313.67				20,469,313.67			20,469,313.67
1.提取专项储备						29,615,575.50				29,615,575.50			29,615,575.50
2.使用专项储备						-9,146,261.83				-9,146,261.83			-9,146,261.83
（四）利润分配												-15,219,558.83	-15,219,558.8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19,558.83	-15,219,558.83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688,275,268.51		499,988.00	75,787,462.72	125,455,180.11		-1,548,436,855.49		2,308,256,196.85	416,018,402.97	2,724,274,599.82

3、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

本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合并范围共 15 家单位，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哈热公司	53.32%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齐热公司	90.50%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龙电电气	85.71%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新世纪公司	55%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天顺矿业	100%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彰武发电	90%	
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	100%	
黑龙江龙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100%
黑龙江龙电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100%
黑龙江龙电管线制造有限公司	龙电管线		51%
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宏泰环保		55%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富达公司	51%	
富锦市三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三江矿业		92%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哈发公司	56.63%	
黑龙江省龙源电力燃料公司	龙源燃料	100%	

4、报表附注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被投资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7,812,080.56	20.92	-152,432,904.94	1,101,864.87	1,104,277,310.75	20.92
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	139,674,198.21	40	-261.94		139,673,936.27	40
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	116,500,313.90	30	948,392.95		117,448,706.85	30
黑龙江华电联合物资有限公司	5,305,002.50	49		5,305,002.50		
哈尔滨市哈发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269,788.92	23	1,084,014.75		4,353,803.67	23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81,971,903.38		81,971,903.38	2.69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46,190,168.12		246,190,168.12	2.36
合计	1,522,561,384.09		177,761,312.32	6,406,867.37	1,693,915,829.0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被投资企业 名称	年初数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投资金 额	所占权益 比例 (%)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44,486,718.75	2.36	-	144,486,718.75	-	-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72,500,000.00	2.69	-	72,500,000.00	-	-
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5,825,469.26	3.50	-	-	25,825,469.26	3.50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	-	-	6,000,000.00	6.00
黑龙江富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834,892.70	16.85	-	-	4,834,892.70	16.85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41,022.64	0.09	-	2,041,022.64	-	-
合 计	255,688,103.35	-	-	219,027,741.39	36,660,361.96	-

(3)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260,671,477.83	72,216,839.29	188,454,638.54	148,188,237.32	60,332,451.48	87,855,785.84
技改工程	289,310,854.36		289,310,854.36	15,340,460.72		15,340,460.72
合 计	549,982,332.19	72,216,839.29	477,765,492.90	163,528,698.04	60,332,451.48	103,196,246.56

②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富拉尔基发电厂 1-6 号机 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	237,520,000.00		145,696,827.96	145,696,827.96			61.34	100.00
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5、#6(2 ×210MW)机组烟气超低排 放改造	156,280,000.00		122,536,738.40			122,536,738.40	78.41	78.41
哈尔滨第三发电厂 #1、#2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	147,530,000.00		118,490,895.04	111,322,776.86		7,168,118.18	80.32	80.32
哈热公司 350MW “上大压 小”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配 套热网工程	125,000,000.00		79,353,517.38	79,353,517.38			63.48	100.00
富拉尔基热电厂 7-9 号机 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	71,920,000.00		63,164,699.41	26,671,551.00		36,493,148.41	87.83	87.83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哈发公司 1-5 号机组烟气 超低排放改造	83,990,000.00		54,782,169.07			54,782,169.07	65.22	65.22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72,960,215.02	9,612,740,364.36	8,922,483,031.24	8,748,900,029.30
其他业务	233,569,298.93	24,265,203.80	158,960,429.77	25,700,303.49
合计	9,806,529,513.95	9,637,005,568.16	9,081,443,461.01	8,774,600,332.79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

一、预算范围

(一) 公司本部；

(二) 全资单位，包括：

1、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下称“哈三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60 万千瓦，包括：2×200MW 热电联产机组、2×600MW 热电联产机组；

2、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下称“牡二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22 万千瓦，包括：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2×210MW 发电机组及 1×200MW 热电联产机组；

3、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下称“富发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包括：3×200MW 热电联产机组、3×200MW 发电机组；

4、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下称“佳热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为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

5、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热电厂（下称“富热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42.5 万千瓦，包括：3×25MW 热电联产机组、1×350MW 热电联产机组；

6、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热电厂（下称“哈热电厂”）：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35 万千瓦时，为热电联产机组；

7、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热力分公司（下称“齐热力分公司”）：生产销售热力，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销售；

8、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热力分公司（下称“哈热力分公司”）：销售热力；

9、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下称“燃料分公司”）：从事煤炭经销；

10、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下称“物资分公司”）：从事物资采购销售；物资咨询服务。

（三）控股单位，包括：

1、哈热公司：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为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

2、齐热公司：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为 2×300MW 热电联产机组；

3、哈发公司：现役机组装机容量 10.2 万千瓦，包括 3×25MW 热电联产机组、1×15MW 热电联产机组、1×12MW 热电联产机组；

4、天顺矿业：从事煤炭生产；

5、富达公司：从事矿产资源投资；

6、龙电电气：经营仪器仪表；

7、工程公司：从事工程技术及设备生产；

8、新世纪公司：是以焚烧垃圾为主的环保发电厂，装机容量为 1×3MW；

9、龙源燃料：从事煤炭经销。

二、利润预算情况

公司根据 2018 年实际经营情况，分析预测 2019 年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等因素影响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常态化推进提质增效工作，统筹生产经营要素，以扭亏为盈为年度预算目标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2019 年利润总额预算为 983 万元；净利润为-1,049 万元；上市公司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11,802 万元。

2019 年度利润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4,315
其中：营业收入	1,064,315
二、营业总成本	1,142,538
其中：营业成本	1,025,650
税金及附加	16,734
销售费用	1,020
管理费用	5,439
研发费用	1,023
财务费用	92,475
资产减值损失	196
加：其他收益	13,760
投资收益	43,089
资产处置收益	20,734
三、营业利润	-640
加：营业外收入	2,291
减：营业外支出	668
四、利润总额	983
减：所得税费用	2,033
五、净利润	-1,049
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802

主要项目编制说明：

（一）营业总收入

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预算为 1,064,315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105,388 万元。

1、售电收入

公司 2019 年度售电收入预算为 737,025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31,963 万元，主要由于含税平均电价及发电量升高所致。2019 年公司发电量预算为 259.88 亿千瓦时，比上年实际完成升高 6.27 亿千瓦时；含税平均电价预算为 367.57 元/千千瓦时，比上年实际完成升高 8.89 元/千千瓦时，主要由于扣减深调辅助服务费同比减少 1.33 亿元。

2、供热收入

公司2019年度供热收入预算为289,976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67,001万元，主要由于供热面积增加所致。2019年公司售热量预算为6,852万吉焦（其中，考虑富发厂下半年向齐市供热1,252万吉焦），比2018年实际完成增加1,517万吉焦；含税平均售热单价预算为46.55元/吉焦，比上年实际完成升高0.37元/吉焦。

3、煤炭产品收入

公司 2019 年度煤炭销售收入预算为 3,268 万元，其中：公司系统内部抵消 85,655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减少 2,762 万元。

4、工程技术等业务销售收入

公司 2019 年度工程技术等业务的销售收入预算为 22,764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加 10,315 万元，主要是由于工程公司增加工程项目所致。

（二）营业成本

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成本预算为 1,025,650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73,262 万元。

1、电热产品成本

（1）燃料费

公司 2019 年度燃料费预算为 657,416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67,442 万元，主要由于煤炭价格上涨及发电量、供热量增加所致。2019 年入炉标煤单价预算为 674.22 元/吨，比上年实际完成升高 22.64 元/吨。

(2) 水费

公司 2019 年度水费预算为 8,586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422 万元,主要是由于发电量及售热量增加使耗水量增加所致。

(3) 材料费

公司 2019 年度材料费预算为 17,334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减少 47 万元。

(4) 职工薪酬

公司 2019 年度电热企业职工薪酬预算为 124,017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减少 10,170 万元。

(5) 折旧

公司 2019 年度折旧费预算为 155,175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6,145 万元,主要是由于基建、技改等工程项目竣工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6) 修理费

公司 2019 年度修理费预算为 6,250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558 万元。

(7) 其他费用

公司 2019 年度其他费用预算为 27,166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1,719 万元,主要由于 2019 年增加技术监督服务费及财产保险费所致。

2、煤炭产品成本

公司 2019 年度煤炭销售成本预算为-2,205 万元,其中:公司系统内部抵消 85,655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减少 2,313 万元。

3、工程技术等业务成本

公司 2019 年度工程技术等业务的成本预算为 17,231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7,632 万元,主要是由于工程公司增加工程项目所致。

(三) 管理费用

公司 2019 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为 5,439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571 万元。

（四）研发费用

公司 2019 年度研发费用预算为 1,023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基本一致。

（五）财务费用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费用预算为 92,475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10,303 万元，主要由于新增借款及借款利率升高所致。

（六）资产处置收益

公司 2019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算为 20,734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20,779 万元，主要由于处置在哈尔滨市的闲置房产所致。

（七）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 2019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算为 196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减少 2,940 万元，主要由于 2018 年对部分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所致。

（八）投资收益

公司 2019 年度投资收益预算为 43,089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45,997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处置参股股权所致。

三、资本性支出预算

经初步核定，公司全口径 2019 年预算资本性支出 27.36 亿元，其中：基本建设支出 16.22 亿元，技改项目支出 10.69 亿元，非电企业零星购置支出 0.45 亿元。

1、基本建设项目预计支出 16.22 亿元

（1）电热项目基本建设支出 16.11 亿元，其中：富电长距离供热项目 12.06 亿元，富热电源项目尾工 0.07 亿元，哈热配套热网工程 0.44 亿元，哈发双城生物质项目 3.54 亿元

(2) 项目前期费支出 1,050 万元，其中：哈发双城生物质项目 100 万元，富达项目 850 万元，本部拓展费 100 万元。

2、技改项目预计支出 10.69 亿元

(1) 发电技改项目 9.9 亿元，其中：一般项目 5.84 亿元，供热改造 2.64 亿元，环保项目 0.81 亿元，节能改造 0.14 亿元，科技项目 0.3 亿元，信息化项目 0.17 亿元。

(2) 供热技改项目 0.79 亿元，其中：供热技改 0.53 亿元，新上热 0.26 亿元。

3、其他支出 4,515 万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总收入为 980,65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189 万元。由于公司 2018 年度出现亏损，且公司 2018 年底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为此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已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报告详见上述指定媒体，请各位股东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所属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汇报如下：

一、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情况

公司近年来通过华电财务公司高效、便捷、安全的结算业务网络和结算业务平台，减少了公司所属单位及系统兄弟单位往来资金在途时间，加速了资金周转，公司的资金收支从来未受到任何影响，公司的资金安全得到了更好的保障。另外，华电财务公司办理贷款业务的程序简单快捷，在公司急需资金时能快速提供支持，为拓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筹资渠道提供了便利和支持，提升了公司财务管理及资金保障水平。

1、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预计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约不超过 15 亿元，日均贷款不超过 23 亿元。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按照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执行；在华电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他金融机构的同期贷款利率。

二、向华电集团所属企业物资采购业务

为降低采购成本，提高议价能力，保证物资供应的可靠性，公司下属全资电厂、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确保价格公允性的前提下，按照华电集团招标管理办法，与华电集团所属企业开展物资集中采购业务，待具体业务发生时还将履行相应经营管理层的审批程序。

1、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拟向华电集团所属企业进行技改、检修、维护、基建等项目采购，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25亿元。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1) 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或批准的价格。

(2) 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规定的合理价格。

(3) 若不适用本条(1)、(2)项，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应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确定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时，应主要考虑在当地提供类似产品的第三人当时所收取市价。

(4) 不适用上述价格确定方法的，按协议价格。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请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关于公司所属电厂

2019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项目议案

各位股东：

为确保公司各发电企业机组保持长周期安全、稳定、经济运行，提升设备健康水平及节能降耗水平，满足国家环保要求，依照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下达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019 年技术改造计划的通知》（中国华电生[2019]85 号）文件，2019 年度华电集团公司预下达技改重特大项目 56 项，金额 54,147 万元。其中，发电及环保项目 46 项，金额 52,087 万元；供热项目 10 项，金额 2,060 万元。鉴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执行特大技改项目事前审批制度，故本报告中所列特大技改项目投资均为可研估算数，最终投资以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开工批复文件为准。现将公司 2019 年度拟安排项目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度安全、供热重大技改项目（5 项，合计投资金额 37,799 万元）

1. 富发电厂向齐齐哈尔中心城区供热热网项目热源部分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26,438 万元。

为解决企业生存发展问题，实现转型升级和节能减排，扩大供热产能，抢占齐齐哈尔市中心城区供热市场，避免因失去供热市场而失去等量替代方式建设新机组的机会，富发电厂开展了“向齐齐哈尔市中心城区供热热网项目”，需对现有发电机组进行供热改造，涉及项目如下：

改造方案：对五台汽轮机实施供热改造，1 号汽轮机光轴改造，2、3 号汽轮机全背压改造，5、6 号汽轮机切缸改造。同步建设热网首站、厂内二级网换热站、化学制水系统。

改造效果：改造完成后全厂六台机组总供热能力为 1325MW，实现供热 2000 万 m²，改造后全厂年供热量增加 1162.59 万 GJ，机组年均供电标准煤耗下降 59.81g/kWh。

2018 年 2 月 8 日，热网项目通过华电集团公司投资审核会议，2018

年 5 月热源部分完成可研优化方案审查，目前尚需取得华电集团公司对热网项目的开工批复。

2. 哈三电厂#3 水塔结构加固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5,184 万元。

哈三电厂 2018 年委托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对#3 机组冷却水塔进行结构检测鉴定，检测结果显示#3 机组冷却水塔综合评定可靠性等级为 C 级，必须进行加固修复处理。

改造方案：采用压力灌注的方式进行加固处理环向裂缝，采用喷射混凝土加固冷却塔外筒筒壁，采用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材料对塔筒内表面进行防水处理。

预期效果：改造后可以满足原设计所要求的安全性等相关标准，在后续十年的设计使用年限内可满足设计要求。

3. 哈三电厂 3 号机组烟囱防腐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3,000 万元。

哈三电厂#3 机组烟囱于 2018 年进行防腐检测鉴定，检测结果显示烟囱腐蚀综合评定为 C 级，应对筒壁防腐层进行更新或改造。

改造方案：采用新建钛钢复合板钢内筒的方案进行烟囱防腐改造。

预期效果：改造可满足现有脱硫系统湿烟气运行要求，确保机组运行安全可靠。

4. 佳热电厂灰场灰坝加高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2,851 万元。

佳热电厂贮灰场预计 2019 年 9~10 月将达到贮灰上限，必须进行加高改造，以保证机组正常运行排灰需要。

改造方案：灰场西灰格堤体加高 2.5m，堤体总长 1999m，采用灰渣筑坝，同步进行灰场防渗改造。

预期效果：改造后能够保证机组运行正常排灰需要，按灰渣无综合利用可贮灰约 3 年，确保灰场下游安全。

5. 牡二电厂蓄能调峰辅助服务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326 万元。

为应对电力市场辅助调峰要求，在采暖季实现电力生产和热力生产的解耦运行，提高热电机组的供热调峰能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牡二电厂开展蓄能调峰辅助服务项目改造。

改造方案：利用现有 6、7、8、9 号机组旁路系统，通过旁路改造来实

现采暖期机组参与发电调峰服务。

预期效果：全厂尖寒期 50%发电出力时不被考核；全年参与调峰电量 5978 万 kwh；获得调峰补贴预计投产后 1-2 年 2206 万元/年，3-5 年 1655 万元/年，6-20 年 1103 万元/年。

二、2019 年度环保重大技改项目（6 项）

按照华电集团公司部署，为打好“碧水保卫战”，消除环保风险，结合企业水污染防治现状，制定了“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本年度公司水污染防治项目 6 项，2019 年投资计划合计 2,687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可研口径费用 (万元)	2019年投资计划 (万元)
哈三电厂深度优化用水项目	正在进行水平衡测试	4000	500
牡二电厂深度优化用水项目	正在进行水平衡测试	3800	500
富发电厂深度优化用水项目	正在进行水平衡测试	5000	500
富热电厂深度优化用水项目	正在进行水平衡测试	1200	500
佳热电厂深度优化用水项目	正在进行水平衡测试	719	187
齐热公司厂深度优化用水项目	正在进行方案比选	1500	500
合计		16219	2687

预期效果：通过水污染防治治理，达到污水有序排放，消除环保风险。

三、2019 年度其他安全、环保技改项目 35 项，合计投资 11,601 万元。

1. 哈三电厂补给水管路更换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897 万元；

补给水管路腐蚀严重，近三年处理漏点多达 82 处，严重影响补给水管路的安全稳定运行，同时管路漏泄淹农田庄稼，因此急需进行改造。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更换腐蚀严重的补给水管路共计 4000 米。改造后，能够保证补给水管路长期运行无泄漏。

2. 牡二电厂#5、#6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900 万元；

2018 年开工的#5、#6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2019 年实施除尘部分改造内容，更换部分除尘器滤袋，确保机组烟尘超低排放。

3. 哈发公司 1-5 号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968 万元；

2018 年开工的 1-5 号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2019 年实施环保验收及尾工项目，确保机组烟尘超低排放。

4. 佳热电厂灰场灰水回收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781 万元。

佳热电厂原灰水回收系统自 2008 年 300MW 机组投运时已全线停运，灰场溢流水采用原灰场设计排放路径，外排处理，灰场回水不能回收至厂内。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铺设灰场至厂内灰水回收管道，部分利旧原 2、3 号除灰管道，同步进行灰水回收泵改造。改造后灰水回收至厂内进行再利用，不外排，达到环保要求。

5. 牡二电厂燃料三期输煤栈桥加固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535 万元。

2018 年 11 月 9 日牡二电厂输煤四段栈桥发生垮塌，经过抢修和临时支护，2018 年 12 月栈桥恢复上煤。为保证今后栈桥安全运行，需进行加固改造。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原桁架进行补强处理提高原桁架的安全系数；在原桁架两侧新增支撑桁架，来减小原桁架的内力。通过改造，能够保证栈桥结构安全稳固，机组安全稳定运行。

6. 哈三电厂#3 炉空预器传热元件防堵灰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450 万元。

#3 机组于 2015 年烟气脱硝改造，空气预热器传热元件并未同步改造。目前空预器冷端传热元件表面腐蚀和结垢现象严重，烟气系统阻力增大，导致 2 号引风机入口负压过大，风机出现 5 次失速，严重威胁风机和机组的安全稳定运行。传热元件结垢致换热效率降低，出口烟温最高达到 150℃。低温腐蚀造成漏风率上升，漏风率高达 8%以上。需对空气预热器进行防堵灰改造。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采用风量分切防堵灰技术，增设循环风仓，利用热端循环风的热量对即将进入烟气侧的冷端传热元件进行加热，提高冷端传热元件温度，消除脱硝改造后产生硫酸氢氨堵塞空预器造成压差增大

的问题。改造后，空预器烟气侧阻力长期维持在设计值水平。

7. 哈热公司灰场防尘治理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313 万元。

哈热灰场位于哈热公司东北方向信义沟与阿什河汇流处，灰场南侧约 50 米建有辉煌城住宅楼群，东南侧紧邻哈市主干道长江路，距离长江路对侧会展城上城住宅楼群约 200 米，灰场西侧 200 米为禧龙大市场。现灰场内部积灰造成较大扬尘，对周边环境造成极大污染。哈热灰场扬尘治理已列入国家环保督察组星级督办项目，存在较大环保风险。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灰格内灰面采用黄土及遮阳网进行覆盖。改造后，能够治理灰场扬尘，避免污染环境，消除环保安全隐患。

8. 哈热公司#8 炉墙式再热器改造，2019 年投资计划 285 万元。

2018 年机组小修检修时发现#8 炉墙式再热器管材内部腐蚀较严重，垂直管路存在腐蚀坑，割管送检结论为溶解氧电化学腐蚀。急需对墙式再热器进行更换处理，消除受热面泄漏隐患。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更换腐蚀严重的 414 根再热器管。改造后能够消除受热面缺陷，防止四管泄漏事故发生。

9. 其他安全类项目 27 项，合计投资 6472 万元。

四、供热工程项目

为保证热网安全运行，2019 年公司所属供热企业计划进行供热重大技改项目共 10 项，预算总金额 2,060 万元。

2019 年供热重大技改项目汇总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哈三电厂	大中小学计量装置改造	130
2	哈热公司	富都、白毛一级网改造	140
3	哈热公司	二级网管道腐蚀更换	150
4	哈热公司	大中小学计量装置改造	390
5	哈热公司	热费催缴困难未分户住宅分户改造	150
6	佳热电厂	二级管网改造	320
7	富热电厂	公共系统改造	160
8	富热电厂	二级网支线改造	160
9	富热电厂	一重街区供热支线改造	340
10	哈尔滨热力分公司	中继泵站贸易热计量装置安装项目	120
合 计			2060

项目实施必要性及方案、效果：

1、大中小学计量改造项目，2019年投资计划 520 万元。

根据哈尔滨市政府有关文件，大中小学院校必须实行热费计量收费，安装计量设施，计量设施由供热单位负责建设。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按照哈尔滨市政府要求，在供热区域内的五十九所大、中、小学校所在换热站安装热计量装置。改造后，可达到趸售贸易计量要求。

2、富都、白毛一级网改造项目，2019年投资计划 140 万元。

富都站一级网、白毛一级网支线因管路腐蚀老化，采暖期内多次发生漏泄，经检查取样，供热管网因腐蚀，局部管壁厚度只有 2-3 毫米，为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须进行局部更换。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局部腐蚀较为严重的供热管网进行更换，更换个别不严密阀门。改造后，可减少管网漏泄次数，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

3、二级网管道腐蚀更换项目，2019年投资计划 150 万元。

哈热公司所带热负荷珠江建成四栋楼、富江家园 1-7#楼等 15 个小区运行年限达 15 年，供热期内二级网以及楼内立杠多次腐蚀漏泄，为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须进行局部更换。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部分腐蚀漏泄较为严重楼宇的入户分支管道及单元立杠进行更换。改造后，可减少管网漏泄次数，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

4、热费催缴困难未分户住宅分户改造项目，2019年投资计划 150 万元。

哈热公司所带热负荷华风嘉园#3 楼、永吉家园#6 楼，珠江小区 104 栋因未进行分户改造，无法采取关栓停热的方式进行催缴，热费收缴困难，部分用户欠费超过 5 年。目前三栋楼累计陈欠热费 95 万元且在持续拖欠。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楼宇实施分户供热改造，同时对每户加装具有控制和关断的功能锁闭阀。改造后，可实现对欠费用户的关栓停热，有效促进热费回收。

5、二级管网改造项目，2019年投资计划 320 万元。

佳热电厂所带热负荷农垦科学院、林业卫校、三江食品等老旧小区采

暖期内管网漏泄多发、频发，管网累计处理达 26 余次，因供热期内不便维修，临时打卡子处理多处。管网和阀门腐蚀较为严重，为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须进行局部更换。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部分腐蚀、漏泄严重的供热管线进行拆除，重新敷设预制直埋保温管。改造后，可减少管网漏泄次数，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

6、公共系统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160 万元。

对富热电厂供热区域内建筑年代较早（六、七十代）、腐蚀漏泄严重的黑化、富江康城、隆翰等小区部分楼宇进行改造。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部分腐蚀、漏泄严重楼宇的进户管路及单元立杠进行拆除，重新敷设并加装保温。改造后，可减少管网漏泄次数，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

7、二级网支线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160 万元。

富热电厂供热区域内的万平 1-4 栋支线，东重黑化小区支线、向阳齐钢 1.3 栋城建 1 号楼、环卫楼、燕北东西管线、环宇小区 1-5 栋管线等二级网管线已运行 30 年以上，腐蚀老化严重，漏泄事故发生频繁，因供热质量不达标产生的热用户投诉量较高，需更换以满足供热安全。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部分腐蚀、漏泄严重的供热管线进行拆除，重新敷设预制直埋保温管。改造后，可减少管网漏泄次数，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

8、一重街区供热支线改造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340 万元。

富热电厂供热区域内第一重型机械厂各街区二级网采暖支线已运行 30 年以上，管线腐蚀老化严重，冬季运行期间管网漏泄多发、频发，多次进行停热处理，用户投诉较为集中，需更换以满足供热安全。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对部分腐蚀、漏泄严重的供热管线进行拆除，重新敷设预制直埋保温管。改造后，可减少管网漏泄次数，保证采暖期供热安全。

9、中继泵站贸易热计量装置安装项目，2019 年投资计划 120 万元。

哈尔滨热力分公司为华电能源公司全资独立热网企业，所承担热负荷

为哈尔滨铁路集团公司 2017 年“三供一业”供热分离移交改造项目。企业没有自建热源，采取向哈热公司购热的方式进行售热，因没有安装热计量装置，两个采暖期，双方一直采取估算的方式确定热量，双方企业对此均有异议，需要加装贸易计量装置。

改造方案及预期效果：在哈热力分公司进行购热的两处热源进口处（DN1000 和 DN400 各一处）分别安装符合标准的热量计量装置，用于结算。改造后，可达到趸售贸易计量要求。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公司 2019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 工程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公司 2019 年重大技术改造工程项目中，有项目拟与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郑州院”）、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电科院”）、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水务”）、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科工”）、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和祥”）合作，因公司和华电郑州院、国电南自、华电电科院、华电水务、华电科工、华电和祥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故上述项目构成关联交易，需按照关联交易表决和披露。公司 2019 年重大技术改造工程项目涉及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1,507 万元。

一、本次关联交易及交易标的概述

1. 与华电郑州院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4,200 万元，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 金额(万元)
哈三电厂 3 号机组烟囱防腐改造	3000	3000
6 家电厂深度优化用水(可研编制及水平衡试验)	16219	1200
合 计		4200

2. 与国电南自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300 万元，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富发向齐齐哈尔市中心城区供热热网项目热源部分(电气设备采购)	27838	1300

3. 与华电电科院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3,132 万元，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富热电厂精密点检与远程诊断	470	470
富发电厂1-6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性能试验)	17448	298
8家电厂技术监督	2364	2364
合计	20282	3132

4. 与华电水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2,300 万元, 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富发向齐齐哈尔市中心城区供热热网项目热源部分	27838	300
6 家电厂深度优化用水(水处理设备采购)	16219	2000
合计	44057	2300

5. 与华电科工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435 万元, 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哈发公司 1-5 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9367	435

6. 与华电和祥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40 万元, 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金额 (可研口径, 万元)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哈三电厂 3 号机组烟囱防腐改造	3000	60
哈三电厂 3 号冷却水塔结构加固	5404	80
合计	8504	140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1. 企业名称: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文端超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6 号院 1 号楼

成立时间: 1992 年 03 月 17 日, 2015 年 12 月 3 日由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14958

注册资金：捌亿肆仟叁佰壹拾伍万元整

主要业务概述：主要从事重工装备、环保水务、总承包、新能源、能源技术研究与服务、国际贸易六大板块业务

财务状况：2017 年总资产 3,246,628.74 万元，净资产 768,746.82 万元，净利润 14,709.48 万元(2018 年度审计报告未出具)。

2.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水阁路 39 号

成立时间：1999 年 9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162522468

注册资金：63524.6434 万元

主要业务概述：继电保护系统、控制系统、电力自动化系统、监测系统、管理信息系统、调度自动化系统、轨道交通自动化系统及其他工业自动化系统。

财务状况：2018 年总资产 916,307.23 万元，净资产 232,783.29 万元，净利润 5,220.75 万元。

3.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桂云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一路 10 号

成立时间：2002 年 8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2903970F

注册资金：58560 万元

主要业务概述：发电企业的技术服务，发电工程调试，电力系统及相关工程的研发、评价、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固体废物治理（除危险品），电力信息系统集成、运行、维护，软件开发，质量检验检测与电力计量技术服务，电力设备及特种设备的检验检测，质检技术服务，标

准化研究及咨询服务，工程设计、承包及设备成套，工程及设备监理，培训服务，会务服务，《发电技术》期刊的发行，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

财务状况：2018 年总资产 115,159.28 万元，净资产 74,289.18 万元，净利润 9,214.99 万元。

4. 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湖心岛湖心环路以西、湖心一路以北湖心环路 27 号

成立时间：2003 年 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415800018L

注册资金：壹亿圆整

主要业务概述：工程技术的科学研究及设计；压力容器的设计；从事电力行业（火力发电）资质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机械产品、起重设备、钢结构的设计、咨询、制造、安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与故障检测系统的开发和研制；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工程监理，水电工程水工金属结构、钢结构和一般机电设备监理（监造）；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耐磨件、特种设备的质量检测、型式试验、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财务状况：2018 年总资产 90,618.86 万元；净资产 37,087.50 万元；净利润 1,177.96 万元。

5. 企业名称：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保卫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海鹰路 9 号 2 号楼 313 室

成立时间：2011 年 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73246374C

注册资金：壹亿零壹佰万元整

主要业务概述：施工总承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财务状况：2017 年总资产 62,424.99 万元，净资产 20,321.27 万元，净利润 3,137.59 万元(2018 年度审计报告未出具)。

6.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羽斌

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创业街 19 号

成立时间：1994 年 11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 0100 1100 4612 2M

注册资金：8150 万元

主要业务概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招标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建设工程：建设工程监理、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电子成套设备、材料的仓储；物业服务：物业管理。

财务状况：2018 年总资产 11,853.08 万元，净资产 9,822.86 万元，净利润 595.21 万元。

三、交易的形式及预计金额

上述项目由公司与华电郑州院、华电水务公司、华电科工、华电电科院、国电南自、华电和祥进行技术服务、设备采购、工程总承包。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口径，2019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15 亿元，具体金额待双方签定承包合同确定。

四、交易定价原则

各方参照国家及行业有关设计、造价标准，同类项目造价及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五、合作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华电科工是国内大型工程承包商之一，在电站设备制造、安装、技术服务及环保领域处于领先地位，针对电力、冶金、化工、建材等行业的燃

煤电站废气处理（脱硫、脱硝）、废固处理和余热利用、电袋除尘、烟囱防腐等业务，包括工程咨询、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性能试验、技术服务及工程总承包业务，并积极拓宽经营模式，如特许经营（BOT）、委托运行、委托培训、环保工程技术服务等。通过与多个发电集团和能源公司的紧密合作，在市场开发、设计技术、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等方面，已经逐步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经营模式。目前，华电科工已承担国内多个脱硫、脱硝项目，运行稳定可靠，工程管理队伍完备，在国内环保领域名列前茅。与华电科工合作，能充分发挥其专业技术优势，确保公司项目建设工期与质量，并提升公司在脱硫、脱硝项目建设及运行管理等方面的技术水平。

国电南自前身为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被誉为中国电力自动化产业的摇篮和孵化器，“国电南自”已经成为享誉全国并有一定国际知名度的著名品牌。作为中国华电集团科工产业的主力军，在新的发展战略指引下，公司专注于自动化、信息化的技术研发及产品服务，华电能源公司主要机组 DCS 及变频器大都为国电南自产品，继续合作有利于降低成本和日后的运行维护。

华电电科院始建于 1956 年 10 月，主要从事火力发电技术、水电及新能源发电技术、分布式能源技术、质量检验检测及咨询等专业，开展技术监督、技术服务和技术研究工作，是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和电力行业发电技术研究及技术创新的专业机构。拥有国家能源火力发电系统能效检测技术研发中心、新能源技术中心、环保监督技术中心和煤炭质检计量中心等服务华电集团及电力行业的先进科研平台集群。目前华电电科院承接华电集团公司火电、水电、新能源技术监督服务和火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的前期可行性研究及性能验收试验。

华电郑州院作为华电集团内从事脱硫湿烟囱防腐产业的专业子公司，为集团内外诸多火电企业开展了脱硫湿烟囱腐蚀诊断、防腐层检测和评价、

烟囱防腐方案设计及防腐施工 EPC 总包工作。近年来完成烟囱防腐总包施工项目已达三十余项，足迹踏遍集团内外多家发电企业，在发电行业得到了一致的认可，专业化的项目管理团队为火电企业耐磨防腐产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华电郑州院目前已在耐磨防腐行业发挥了行业领军的作用，与华电郑州院合作，有稳定的技术支撑和规范化的组织保障，同时提升公司在烟囱防腐项目的管理和技术水平。

华电水务是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专门从事水处理技术的专业公司，具有丰富的设计及实践经验。公司具有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专项设计乙级资质。业务模式涉及 BOT 建设、EPC 总承包、设备供货、技术服务等。在电站水处理领域，涉及凝结水精处理、锅炉补给水、工业废水、含煤废水处理等业务。目前华电水务的电站水处理业务已有上百台套电站机组的运行业绩，系统运行状况得到了用户的充分肯定。

华电和祥成立于 1994 年，具有电力工程甲级和房屋建筑工程甲级监理资质、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以及招标代理乙级资质，是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的会员单位。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项目建成后，能够有效提高公司火电机组运行可靠性和安全性，促进公司整体生产能力提升和可持续发展。

上述项目在具体实施时，需按公司内部管理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程序及经营管理层的审批。同时，在上述项目和投入金额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执行过程中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

以上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请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关于处置公司部分房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盘活存量闲置房产，拟在 2019 年度出售公司拥有的哈尔滨市道里区西八道街龙电大厦小区（下称“龙电大厦”）及南岗区大成街 140 号龙电花园小区（下称“龙电花园”）部分房产，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龙电大厦房产的有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1、2002 年 12 月，公司购入道里区西八道街 12 号龙电大厦房产 3-6 层，建筑面积总计 5,950.72 平方米，原值为 2,856.36 万元，截止 2019 年 1 月 4 日，已提折旧 1,266.31 万元，净值 1,590.05 万元。该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房产证所有人名称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房屋性质为市场化商品房，房屋用途为办公。该房产已对外出租，租期至 2020 年 12 月，现年租金约为 129 万元。

2、2003 年 12 月，公司购入道里区西八道街 12 号龙电大厦房产 1、2、7 层，建筑面积总计 3,388 平方米，原值为 1,521.21 万元，截止 2019 年 1 月 4 日，已提折旧 632.23 万元，净值 888.98 万元。该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房产证所有人名称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房屋性质为市场化商品房，房屋用途为办公。该房产已对外出租，租期最长至 2020 年 12 月，年租金约为 180 万元。

（二）评估情况

我们委托了国资委评估机构备选库中的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下称“仁达评估公司”）对房产价值进行了评估，仁达评估公司按照国家关于房地产评估的有关规定，运用比较法、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得到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 2019 年 1 月 4 日在价值定义和估价假设限制条件下的估价结果。按照公司要求，仁达评估公司对龙电大厦房产分别进行了评估，

经评估，龙电大厦 3-6 层房产评估市场价值为 10,958 万元、1、2、7 层房产评估市场价值为 8,462 万元，1-7 层房产合计评估市场价值为 19,420 万元。

拟处置房产评估价格明细表（单独出评估报告）

单位：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部位	建筑面积	评估单价	评估总价	账面价值
龙电大厦 1、2、7 层	3,388	24,976	8,462	889
龙电大厦 3-6 层	5,951	20,986	10,958	1,590
龙电大厦小计	9,339	—	19,420	2,479

二、龙电花园房产的有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03 年 12 月，公司所属全资电厂——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下称“哈三电厂”）购入南岗区大成街 140 号龙电花园部分房产，本次拟出售房产建筑面积为 7,057.66 平方米，房产原值为 3,327.34 万元，截止 2019 年 1 月 4 日，已提折旧 1,358.97 万元，净值 1,968.37 万元，其中：C 栋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268.29 平方米）、E 栋地上 1-2 层（建筑面积 1,238.37 平方米）、F 栋地上 1-2 层（建筑面积 1,717 平方米）、N 栋地上 1-2 层（建筑面积 2,556 平方米）及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1,278 平方米）。房产证所有人名称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房屋性质为市场化商品房，房屋用途为办公。龙电花园大部分房产已对外出租，租期最长至 2023 年 4 月，现年租金合计约 170 万元。

（二）评估情况

仁达评估公司按照国家关于房地产评估的有关规定，运用比较法、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得到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 2019 年 1 月 4 日在价值定义和估价假设限制条件下的估价结果。按照公司要求，仁达评估公司对上述房产进行了评估，经评估，龙电花园上述房产评估市场价值为 7,937 万元。

拟处置房产评估价格明细表（单独出评估报告）

单位：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部位	建筑面积	评估单价	评估总价	账面价值
龙电花园 C 栋 1 层房产	268	21,007	563	1,968
龙电花园 E 栋 1-2 层房产	1,238	14,055	1,740	
龙电花园 F 栋 1-2 层房产	1,717	12,469	2,141	
龙电花园 N 栋 1-2 层、地下 1 层房产	3,834	9,111	3,493	
拟出售龙电花园房产小计	7,057	—	7,937	1,968

三、出售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拥有的上述房产均属于非经营性房产，目前为对外出租状态，当年购入价格较低，现阶段哈尔滨房产交易市场价格处于历史高位，盘活处置该部分房产，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另外，可回收现金流，有效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

四、公司意见

公司建议将上述房产按不低于评估价值的价格作为挂牌底价，按照房产证划分（龙电大厦 2 本、龙电花园 4 本）分别在黑龙江省产权交易所独立挂牌出售，价高者得。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为灵活应对房产处置工作中的情况，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房产处置工作。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事务所”）在 2018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遵守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执行及内控管理情况。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继续聘请天职事务所为公司的年报和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 2018 年度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 259 万元（含内控服务费），不考虑审计范围变化，建议 2019 年度支付审计服务费 210 万元，内控服务费 49 万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4 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有关要求，以及公司境外信息披露报纸发生变更等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就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如下修改：

将原章程中“经理、副经理”统一修改为“总经理、副总经理”。

第十一条 原为“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党委书记、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纪检组长、工会主席、总工程师、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现修订为**“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党委书记、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总会计师、总工程师、总法律顾问。”

第一百四十三条 原为“公司设副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党委书记、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纪检组长、工会主席、总工程师、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修订为**“公司设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工程师、总法律顾问，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八十八条 原为“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大公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现修订为**“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其他规章制度中涉及“经理、副经理”均相应修改。

以上议案请审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2018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次数	亲自参加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应参加次数	参加次数
惠晓峰	5	1	4	0	0	1	1
张峰龙	5	1	4	0	0	1	1
孙 健	5	1	4	0	0	1	0

2、现场考察情况

2018 年度，我们利用在公司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机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此外，我们还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并将个人的分析研判及建设性意见反馈给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我们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做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保证了我们享有知情权，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8 年度，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均遵守了回避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存在违反诚信原则的现象，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8 年 4 月 24 日，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和公司 2018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工程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等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调查了解。经查，2018 年度没有对外担保情况，也没有以前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8 年更换了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此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资委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师事务所的更换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没有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不实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8 年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及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我们始终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保持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交流和沟通，促使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更加规范和完善。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

执行,保证了公司运作的规范。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七) 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我们是四个委员会的成员,还分别是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顺利地按照其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八) 公司部分董事更换和高管人士变动情况

因工作变动和股东单位建议,公司 2018 年更换了董秘和部分董事。我们认为新任董秘和董事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任职人员具备任职资格。同时,公司高管人员变动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九) 其他事项

2018 年度,我们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或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的情况。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公司有效的配合和支持下,2018 年度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切实做到了依法合规、勤勉尽责,积极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与优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 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惠晓峰 张峰龙 孙健

2019 年 5 月 24 日

